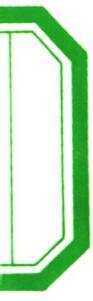


外国史学名著选

主编 吴于廑

塔西陀《编年史》选

商务印书馆



外国史学名著选

塔西陀《編年史》选

李雅书譯

商务印书馆

1980年·北京

本书供高等学校历史系学生使用。

外国史学名著选
吴于廑 主编
塔西陀《编年史》选
李雅书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2⁵/₈ 印张 58千字

1984年1月第1版 1980年7月北京第3次印刷

印数 2,300 番

统一书号：11017·203 定价：0.33元

重印前言

高等学校历史专业设有史学名著选读一课，其中包括外国史学名著选读。本书的编译，即为适应这一课程的需要，目的在使学生略知若干重要著作的内容，借以扩大学术眼界，为批判地接受外国史学遗产提供资料。

本书选译的西方史学名著有：希罗多德，《历史》；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李维，《罗马史》；普鲁塔克，《传记集》；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吉本，《罗马帝国衰亡史》；米涅，《法国革命史》；梯叶里，《第三等级的形成及其发展史论》；普莱斯苛特，《墨西哥征服史》；格罗特，《希腊史》；朗克，《教皇史》等。每种名著约选译三至五万字，大体上首尾一贯，成一单元。选译部分或为书中著名章节，足以代表原书的特点；或为书中所述的某一重要方面，有利于丰富学生的历史知识。每种都有著者简介，扼要介绍著者生平、重要著述、史学观点以及学术影响等，也附带说明译者所据版本或其他文字译本。为便于学生阅读，译文中某些典故、制度、人物为一般教科书中所不常见者，酌加附注。附译旧注或原注繁冗为初学所不需因而删除者，亦由译者分别说明。

由于各书选译完成时间有先后，1962—1964年初版时，暂就已完成者先行分册付印。这次重印其中六册，由原译者作了修改，上海师范大学历史系郭圣铭、南京大学历史系张竹明参与校订。

吴于廑

1979年6月

目 次

塔西陀簡介	3
一、《編年史》第一卷	9
第一至第八十一章	9
二、《編年史》第十六卷	66
第三十三至第四十六章	66
附：朱里亞-克勞狄王朝世系表	76
譯名对照表	78

塔西陀簡介

关于蒲布利·柯尼里·塔西陀^①的生平，几乎没有什么記載流传下来。我們现在仅知的一些有关他的事迹主要是从他自己的作品中得来的；此外，他的好友小普林尼的通信集也提供了些少线索。塔西陀大約生于公元 55 年^②，其家世不詳^③。从他所接受的教育和婚姻关系来看，^④他无疑出身于望族。他在作品中所表现出来的高傲的貴族的思想意識以及对社会下层的厌恶和缺乏同情，也說明他是貴族出身。他在青年时代曾学习法律，受过很好的修辞学和演說术的訓練，在文学語言方面有高深修养。小普林尼曾說，他以雄辯聞名^⑤。

关于他的政治生活，我們所知甚少，而且也不清楚。他自己說他的政治活动开始于韦帕芗时期（公元 69—79 年），在提度时代（公元 79—81 年）职位有所晋升，到图密善时（公元 81—96 年）则更为腾达^⑥。由此推断，他大約最初任过像军团官、市吏之类的較低級官职，到提度时可能作了财务官，因为我們确知在公元 88 年他作了司法官^⑦。大概就在这时，他还成了十五圣

① 流传下来的塔西陀一部分作品的手稿把他的第一名写作蒲布利，但第五世纪作家西顿尼却把他的第一名写作盖约。

② 他比小普林尼长数年。后者生于公元 61 年。按他結婚和出仕年代推断，公元 55 年大概是他的实际出生年代。

③ 老普林尼：《自然史》，VII, 76 記載他认识一个罗馬骑士，名柯尼里·塔西陀。此人曾任比利时高卢地方行政長官，按时代推算，此人可能是塔西陀的父輩。

④ 公元 77—78 年之間，与执政官阿古利可拉之女結婚。

⑤ 小普林尼：《通信集》，II, 11, 17。⑥ 塔西陀：《历史》，I, 1。

⑦ 財务官是罗馬青年进身必經的踏板。司法官已是高級官职，必须担任过财务官，才能作司法官。

团^①的成员。公元 90 至 93 年之间，他不在罗马。到公元 97 年，他作了执政官，这时正当尼发为帝。公元 100 年，他曾与小普林尼共同以勒索罪弹劾了阿非利加总督马·留普理斯古。根据晚近在加里亚的马拉萨城发现的一个铭文^②，他还曾于公元 113—116 年（或 111—112 年）出任亚细亚总督。塔西陀的最后一部作品《编年史》的最后一部分于公元 116—117 年问世，他去世的时间大约距此不远。我们所知关于塔西陀的生平，能确定的大概就是以上这一点材料。

塔西陀的作品流传下来的共有五部：三部较短的是《演说家对话录》、《阿古利可拉传》和《日耳曼尼亚志》，两部长篇的是《历史》和《编年史》。

《演说家对话录》可能是塔西陀最早的作品。内容是有关演说术的一些问题，特别着重讨论演说术衰落的原因。这篇文字的风格是所谓西塞罗式的，与塔西陀后来作品的风格极不相似，因此很多人怀疑这不是他的作品。直到 1811 年兰格发现小普林尼给塔西陀的一封信中影射过此文，才证明此文确系出于塔西陀之手。

当图密善统治期间，写作历史极易犯冒渎的罪名。塔西陀在这期间保持了缄默，后来他说这个时期是死气沉沉的十五年^③。直到图拉真为帝，他才打破沉寂，于公元 98 年发表为他岳父阿古利可拉写的传记，其中用了大部分篇幅叙述他在不列颠的功绩。同年，还发表了《日耳曼尼亚志》，内容记述日耳曼各部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等情况，文笔精美，材料丰富。从人种学者和地理

① 罗马的一种有荣誉的宗教职位。最初负责保管西北林预言圣书，后兼管其他异族信仰中有关预言的事。

② 1890 年公布于《希腊通讯公报》(Bulletin de Correspondence Hellenique)

③ 《阿古利可拉传》，3。

学者的角度来看，这部作品当然免不了有許多錯誤，但作为一个历史文献，它却有很高的价值，因为它是最早的关于日耳曼諸部族的比較詳細的記錄。近代历史学者，尤其是德意志派，曾費了很多精力研究和注释这篇文献。^①

塔西陀成就的最主要部分在于他的两部长篇历史著作，即《历史》和《編年史》。这两部連在一起实际上构成一部从提比略到图密善(公元 14—96 年)时期的罗馬帝国的历史。早在写《阿古利可拉传》时，他就計劃写一部历史，記述早先那种受奴役的状况，并証实目前(图拉真时代)的幸福。^②他先写了离自己較近的时代，即他的《历史》。这部作品包括从公元 69 年初到公元 96 年图密善之死的时期。写完这部分，他才又回头从奥古斯都末年(公元 14 年)开始写到公元 68 年末。他給这第二部分題名为“*Ab excessu divi Augusti*”，即“自奥古斯都崩后”。但他自己常簡称之为《編年史》，因之这部作品就以此聞名。两部作品的写作和发表年代都不能确知。从所能得到的証据看，《历史》大約作于公元 104—109 年之間，而《編年史》則直到塔西陀死时是否写完还不得知。可考核的，《編年史》最后一部分問世的日期在公元 116—117 年。很可能塔西陀并沒有能如願地实现他最初計劃的后半部分，即記述尼发和图拉真統治下的較为“幸福”的时代。

《历史》共十二卷(一說十四卷)。现在保存下来的只有完整的第一至第四卷和第五卷的一部分(至第二十六章)，所包括的时间是从公元 69 年初至 70 年 8 月，內容主要是讲格爾巴，鄂图，維泰利阿和韦帕芗等内战的事迹以及韦帕芗及其子提度的胜利。这以

① 《日耳曼尼亞志》和《阿古利可拉传》在我国已有馬雍和傅正元的譯本，合为一册于 1959 年由三联书店出版。

② 《阿古利可拉传》，3。

后关于韦帕芗，提度和图密善統治时代的历史則全部失传了。我們只偶尔从极罕见的其他作家的引用而略知一二，主要是五世紀羅馬西班牙作家奧罗西斯的引用。塔西陀写作《历史》时，文笔視早期为精练，典雅深刻，遒劲多变，形成自己的独特风格。

《編年史》十八卷（一說十六卷）起于奥古斯都末年即公元14年，止于公元68年末。大約第一至第六卷为提比略时代，第七至第十二卷为加利古拉和克劳狄时代，第十三至第十八卷为尼祿和格尔巴时代。其中保存下来的有第一至第四卷，第五卷的开头部分，第六卷的绝大部分（开头部分缺），第十一至第十五卷的全部以及第十六卷的前半。丧失的部分大約包括提比略的最后两年，加利古拉时期的全部和克劳狄时期的前半以及尼祿的末年。

《編年史》是塔西陀思想和文笔最成熟时代的作品。他的貴族共和派的政治思想在书中表现得最充分。他怀念在共和政体下貴族所占有的崇高地位，对元首制下貴族地位的低落感到屈辱。因之他虽然承认由于国家扩张的結果帝制是不可避免的，但却对这制度下的一切都产生憎恨。他憎恶那些“王上”。在他笔下，他們都成为丑怪的恶魔：多疑而阴险的提比略，掌握在被释奴隶手中的克劳狄，虚荣、荒誕和残忍之极的尼祿等，他唾弃那些元老，认为他們的奴顏婢膝是丧尽了共和元老的气节。至于那些无耻的告密者，他痛恨之余，还没有忘記把这类人的出现归罪于时代。他的一切描述虽受政治偏见的指使，难免有歪曲的地方，但对于統治阶级的罪恶所作的无情的揭露，却也是历史上难得的見証。塔西陀的貴族思想意識使他对一般群众也怀抱敌意：凡讲到普通士兵，被释奴隶、暴动者等等时，总流露出侮蔑輕視的态度。

塔西陀所特有的文字风格也在《編年史》中达到了它发展的最高境地：辞汇丰富而雅馴，文笔多变而不繁复，語言精炼紧凑，能用

很少的話表达很多的內容。文字的感染力也特別強，在《編年史》中有許多場面給人以極深刻的印象：例如尼祿之母阿格麗皮娜被尼祿陰謀遣人殺害前緊張而恐怖的氣氛（卷 XIV, 1—9），又如日耳曼尼克在瓦魯斯全軍覆沒的森林中的旧址所看到的阴森慘厉的景色（卷 I, 61），都令人讀後難忘。不仅如此，他的文字還富有詩情畫意。寫作技巧的高超使塔西陀的作品不僅具有歷史價值，而且也有很高的文學價值。不過他的文字不很平易，而是以艰深著稱的。

一個歷史家的历史觀點和方法，不可能不受他的政治思想的影響。塔西陀自以為能够“不忿不偏”地秉筆直書（《編年史》，卷 I, 1），但实际上他寫出來的一切都帶有他的共和主義的傾向。他深知帝制給各行省帶來了好处，但他還是只寫黑暗的一面，把早期帝國寫成罪惡的淵藪。

塔西陀主張尊重歷史的道德效果（《編年史》，卷 III, 65），相信歷史是崇高的，尊嚴的，其作用不在記錄軼聞（《編年史》，卷 XIII, 31），而在記錄有價值的事迹。無論是對前人著作中的材料或自己研究採訪所得，都應慎重挑選；對矛盾的材料，不應妄加評斷（《歷史》，卷 III, 28；《編年史》，卷 XIII, 20；卷 XIV, 2）；對不可信的材料則須加以批判，提出自己的意見（《編年史》，卷 I, 70）。他主張不記錄無根據的事，對像提比略、尼祿等他所最不齒的人物，都不無故抹黑（《編年史》，卷 I, 76；卷 XVI, 6）。

但是儘管如此，他的作品仍然帶有很強的傾向性。首先在史料來源方面，他更多地喜歡用各個朝代的反對派的材料。其次，在記錄事實之後，他還加上自己的解釋，作種種的心理分析。對一件平凡的小事，他能解釋成駭人聽聞的陰謀罪案。結果記述了事實，也歪曲了事實。他所刻划的提比略就是一例。在他筆下的提比

略，是历史上少见的阴郁、罪恶、残忍的人物。但是近代的历史評論，认为提比略实际上是羅馬帝国比較好的統治者之一。塔西陀的写作技巧能够把事实和他个人的思想交織得如此精密，以致使讀者很容易被他征服，接受他的看法，形成不符合真实的印象。

但是从他的著作的整体来評論，塔西陀仍不愧为古代杰出的历史家之一。近代評論家认为他可与希腊的修昔底德相比。不过塔西陀的作品在他去世以后的最初几个世紀是默默无聞的，只有西班牙的奧罗西斯（公元五世紀初）和高卢羅馬人西頓尼（公元五世紀中叶）曾引用过他。整个中世紀，塔西陀的作品几乎沒有受到人的注意。直到文艺复兴以来，才重新为人发现。现有的《編年史》一至六卷，所依据的只是一个孤本手稿，于 1509 年在西发利亚的一个修道院中发现，原来可能是公元九世紀的一个抄本。《編年史》十一至十六卷和《历史》一至五卷所根据的也是一个孤本，1427 年发现，可能是十一世紀时的抄本，现存于佛罗稜斯城罗林汀图书馆。

本册所選擇的是《編年史》第一卷的全部和第十六卷的一段。第一卷里开头有塔西陀本人的一段簡短的序言，說明自己写作的目的。以下叙述奧古斯都末年和提比略統治第一年的事迹。在这里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塔西陀的貴族共和主义观点和他的历史写作方法。第十六卷的选段包括尼祿荒淫生活的片断和一个著名的历史事件——公元 64 年的羅馬大火。

本譯文是从罗叶布古典丛书賈克孙的英譯本轉譯的，有些地方也参照了人人丛书摩尔非的英譯本。賈克孙的注释绝大部分都轉譯了。譯者斟酌需要又加了一些注释。

譯 者

1962 年 12 月

《編年史》第一卷

第一章 羅馬最初是一个由王权統治的城市国家。公民的自由权和执政官制是卢西阿·布鲁图創始的。独裁制向来都是权宜的办法：例如十人团制不过两年就消失了，有行政长官权的軍团长官也沒有存在多久，无论秦那或苏拉都未能建立长久的专制政治，庞培和克拉苏的权势很快地便轉到了恺撒之手，雷比达和安东尼的权力也是不久便轉給了奥古斯都^①。只是到了奥古斯都的时候，才第一次以“元首”的名义，把一个被内战摧残得破敝不堪的国土收拾起来，建成了一个帝国。关于古昔罗馬国家的史迹，不論其为荣枯成敗，都早有名笔为之記錄。奥古斯都时代的故事，传述者也不乏俊逸之才；只因后来諂佞成风，这才受到了妨碍。至于提比略和卡利古拉、克劳狄和尼祿时期的历史，当这些皇帝在位的时候，恐怖令人不敢直书，及至他們死后，在編撰时又受到余恨未消的影响。因此我的計劃是不忿不偏，先叙述奥古斯都时代的一小部分，即其結尾的部分，然后轉到提比略以及他的后继者的时代；对于那些愤激之情，我已处于十分超然的地位。

第二章 布鲁图和克西之死使共和国解除了武力；随后庞培在西西里被击潰^②，雷比达被挤走，安东尼被杀掉，甚至在朱里亚

① 本节开始一段所述事迹的主要年代如下：公元前 753 年罗馬城的創造；509 年布鲁图始为执政长官；451—450 年（449 年的一部分）十人团；445 年有行政长官权的軍团长官（408—367 年之間有間断，367 年以后取消）。87—84 年秦那四任执政官；82—79 年苏拉的独裁；53 年克拉苏之死；48 年庞培之死；36 年雷比达被屋大維削职；31 年安东尼败于亚克兴；27 年屋大維上奥古斯都尊号。

② 指塞克斯都·庞培，于公元前 36 年被阿格里巴击潰。

党内也是除了那位愷撒^①而外已經无别的领袖。至此，他就废去了三头的称号，宣称自己只是一个兼掌保民官权力的普通执政官，以保卫人民为己任。随之，便用各种奖賞安撫军队，用廉价谷物平息民众，休养生息以收天下之心。这以后，他才开始一步一步提高自己的地位：把元老院、行政长官和立法机关的职权逐一集中到自己手里。他沒有遭遇到任何反对：因为那些最頑強的人物早已在戰場上或在黑名单下消灭了；其余的貴族則以臣僕自甘，发现這是一条最順利的求官致富的道路。他們早已在变动之中得到了好处，现在当然是宁可拥护新秩序以自保，不願捍卫旧秩序而冒险了。这政权在行省并不有失人心。因为在各省，元老院和公民政权的威信早已因豪門的爭夺和官吏的貪污而喪失殆尽；法律对于这些非法行为只有脆弱的約束，且又經常在暴力，徇私以至金錢等影响下而瘫瘓无效。

第三章 为了巩固自己的势力，奧古斯都把一个无足重輕的少年，他姐姐的儿子馬基尔^②提升为大司祭长和显貴营造官，又让一个并非貴族出身、只是善于作战并和他一同取得胜利的馬可·阿格里巴連作两任执政官，而且在馬基尔死后不久，又把他选为女婿。他的两个继子提比略·尼祿和克劳狄·德魯苏，每人都得到了大元帅的称号。他的家族并未衰减，因为他把阿格里巴的两个儿子盖約和路西^③都过继到朱里亚氏族中为嗣了。还在他們童年时代，奧古斯都就貌为勉强，透露过一种强烈願望，要他們成为指

① 指奧古斯都。本文以后常用“愷撒”这个家族名称，称呼朱里亚愷撒和奧古斯都的后代。——中譯者

② 馬基尔是奧古斯都的女儿朱里亚的第一个丈夫，結婚于公元前25年。——中譯者

③ 馬可·阿格里巴与奧古斯都之女朱里亚結婚后共生三子二女。蓋約和路西是两个年长的儿子。——中譯者

定的执政官，并给他们加上青年之王的称号。但阿格里巴死后，或者是厄运，或者是他们继祖母李维娅^①的毒计，却把路西和盖约·恺撒两人都吞噬了：路西死在去西班牙的途中，盖约则死在他带着伤病从阿美尼亚回来的路上。德鲁苏又早已去世，在继子中就只剩下提比略·尼禄一人^②。于是，一切都集中在他身上。他被立为嗣子，又与奥古斯都共掌帝国大权和保民官职权，因之此时已能炫示其地位于全军之中，不再像过去通过他母亲的密谋，而是按她的公开训谕行事了。这时她已经牢牢地控制住年迈的奥古斯都，甚至能使他把唯一生存的外孙阿格里巴·波斯图姆^③放逐到普兰那西亚岛^④上去。波斯图姆体力蛮勇，虽没什么美誉，但亦无大恶。令人奇怪的是，奥古斯都命德鲁苏的儿子日耳曼尼克担任莱茵区八个军团的司令；又命提比略将他收为子嗣。提比略早已有成年的儿子，这显然是又多一重保障的措施。

当时没有战事，只有一个在僵持中的对日耳曼人的战争。这个战争并不是为了扩张帝国或求取适当的赔偿，只不过是想挽回瓦鲁斯和他的军团所丧失的威望^⑤。帝国内部一切平静。公职人员还带着旧官衔；年轻的一代都是亚克兴胜利后出生的，老一辈的人也多半出生于内战时期；见过共和国的人实已寥寥无几了。

第四章 这已经是一个改变了的世界，旧日纯正的罗马精神已经渺无踪迹。平等的观念早已败坏，人们都仰望最高统治者的

① 李维娅是奥古斯都的继室，提比略和德鲁苏的母亲。——中译者

② 奥古斯都与李维娅婚后，将李维娅与前夫提比略·克劳狄·尼禄所生二子德鲁苏和提比略·尼禄均收为朱里亚恺撒氏族的子嗣，故他们二人和他们的子孙都称为恺撒。——中译者

③ 波斯图姆是阿格里巴和朱里娅所生幼子。——中译者

④ 今 Pianosa，约位于哥西加和托斯堪尼海岸中途。

⑤ 瓦鲁斯和他所统率的三个军团于公元9年在西发利亚条顿堡森林被日耳曼人全部歼灭。

諭令——只要奧古斯都能以其盛年的全部精力，保持住自己和他的家族以及一个安定的秩序，人民心中便毫无异想。但是当他年事日高，疾病消损，此生垂垂将尽，而新的前景又在显露的时候，就开始听到一些关于自由幸福的空論；^①較多的人則談論內戰的可能性，有些人怕，但也有些人想望。不过多数人都只談論关于他們未来主人的流言蜚語，說：“阿格里巴^②脾气凶暴，被贬^③后更加严重，年龄和經歷也不足以担当重任。提比略·尼祿年紀成熟了，在战争中也經過了考驗，但是有着克劳狄家族祖传的妄自尊大的老脾气；他还隐然有一絲残忍的天性，虽然自己努力压抑，但总还不断地有所流露。他自幼生长于帝王之家，在青年时就已荣宠加身，如‘执政官’，‘凱旋式’等等；甚至当他在罗德島居住的年月（名义上是退隱，实际上是放逐）^④，除了发怒，虛伪和秘密的淫蕩行为，他也沒学到其他的东西。还有他母亲，这个狂妄任性的女人，看来人民难免要被妇人孺子所奴役，他們在一个时期里将对全国施展淫威，最后把国家弄得支离破碎”。

第五章 当人們对这一类的話題議論紛紛的时候，奧古斯都的病情却有了更加严重的轉变；有人怀疑是他妻子弄的詭計。因为风聞几个月之前，皇帝由費比·馬克西姆^⑤伴随，曾經出航到普兰那西亚去探望阿格里巴。这件事只有极少数亲信与聞。據說：“在那里双方流了那么多的眼泪，又流露了那么深厚的情感，以致

① 指沒有皇帝統治，公民參政时代。塔西陀經常称之为“自由”的时代，称帝制的开始为被奴役的时代。——中譯者

② 指波斯图姆。——中譯者

③ 波斯图姆被放逐见前第三章。

④ 见本卷第五十三章。

⑤ 鮑魯斯·費比·馬克西姆(公元前46—公元14年)是奧古斯都的密友，曾任亚細亚总督，西班牙代行执政官等职。

使人感到这个青年有被他外祖父接回家庭怀抱的可能。馬克西姆把这事告知了他的妻子馬西亚，馬西亚又告訴了李維婭。愷撒本人也知道了。此后不久，馬克西姆死了，可能是自杀。因为在葬礼时，人們听到馬西亚痛哭，譴責自己为丈夫召致灭身之禍。”不管真情如何，提比略刚到伊里利亚就被他母亲的一封紧急信召了回来；而当他回到諾拉城的时候，奧古斯都究竟是一息仅存，抑或已經死去，都已不能确知了。因为当时宮院和街道都被李維婭的党羽派崗哨严密把守，又不时传出一些安定人心的消息，一直到为应变所必需采取的措施都已安排妥当为止；到了那时，才发出公告，宣布奧古斯都駕崩，提比略·尼祿继为帝国之主。^①

第六章 新元首的第一件罪行就是謀杀阿格里巴·波斯图姆。波斯图姆虽然沒有卫兵，也沒有武器，但以一个抱定决心的百夫长，还是費了很大的力气，才把他除掉。在元老院里，提比略对此事只字不提，伪托是出于他父亲的命令，似乎奧古斯都曾授命負責看守的保民官，一旦他瞑目离世，立即杀害在押的波斯图姆。过去奧古斯都对这个青年曾常加严譴，并曾通过元老院的法令把他放逐，这些都无疑問。但是奧古斯都生前从来没有硬着心腸处死一个亲属，而且使人难以置信的，是他竟因減輕一个继子的忐忑不安，而牺牲一个亲外孙的生命。因此，更大的可能是提比略和李維婭二人，一方受戒惧之心的驅使，另一方則出于继母的妒恨，仓促合謀，杀害了他們所猜忌的青年。百夫长于完成指示后，照例作軍事执行报告。对此，提比略則答以他从未下过这样的指示，此案須向元老院提出說明。提比略的話传到了撒琉斯提·克里斯普斯^②的耳中。这人是宫廷阴谋的参与者，正是他把命令交代給負

① 公元 14 年 8 月 19 日。

② 他是共和末年历史家撒琉斯特的侄孙。见《編年史》，卷 III, 30。

責保民官的。他很怕这个罪名最后会落到他头上，无论说出真象或隐瞒实情，都会冒同样大的危险。因此他私下劝告李维娅不要把宫廷的秘密，亲信的谋议以及军人的活动公开出去，并请她也注意提比略，让他不必把每一件事和所有的事都交到元老院，因为这样会削弱皇帝的权力。他说：“维持主权之道无他，遇事一人裁决而已”。

第七章 在罗马，这时执政官，元老和骑士都在争先恐后地甘为奴僕。愈是地位显贵的，他的虚伪和热中愈是丑恶。他掩饰自己的表情，既不流露因死去一个皇帝而私怀庆幸，又不显出因一个新主登位而竟郁郁寡欢。他能把眼泪混在欢乐里，把悔恨藏在谄媚奉承之中。执政官塞克斯都·庞培和塞克斯都·阿普里首先对提比略·恺撒誓忠，然后，当着他们的面前，近卫军长官赛伊·斯特拉波和粮食部长官盖约·土伦尼作了同样的宣誓。随后元老、将士和群众也都照样作了。提比略在采取任何一个行动时都一定要以执政官来为之开始，仿佛旧共和国依然存在，而他本人则尚未决定是否接受大位。连他召集元老们到元老院来开会的公告，也是只用他在奥古斯都时代获得的保民官职衔来签署的。这个文件措辞简洁而谦逊，说：“他将为亡父筹备葬礼，守灵举哀，不敢或离。他敢于执行的国家职务唯此而已”。但实际上当奥古斯都刚一去世时他便以皇帝的身份向全体近卫军发号施令。他拥有警卫以及其他宫廷侍从，无论到广场或到会议都由士兵拱卫；在向军队发布文件时，也完全以元首的地位自居。对于这点，除了在元老院发言而外，他在其他任何地方都已毫无迟疑之意。他主要的顾虑是怕日耳曼尼克会与他争夺王位。因为日耳曼尼克拥有许多的军团和巨大的行省后备力量，并且他还被全国人民深切爱戴。此外，提比略也重视舆情，希望人民把他看成是应国家的召唤